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 蘇育雙
電話：03-3322101分機7337
傳真：03-3342906
電子信箱：10014675@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101679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376736800A_1110167921_ATTACH1.pdf、
376736800A_1110167921_ATTACH2.pdf、376736800A_1110167921_ATTACH3.pdf）

主旨：請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數位課程，並利用多元管道廣續宣導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請查照並配合辦理。

說明：

一、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111年6月17日公訓字第1112160232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

二、請各機關學校加強宣導並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相關課程，凡於111年內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任1門「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與實務」課程，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即可參加個人獎抽獎；另各機關學校如有15人以上完成上開行政中立數位課程，且課後評量成績均及格者，即可參加團體獎抽獎，保訓會將於112年1月辦理抽獎並致贈行政中立相關宣導品。

三、另鑑於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即將舉行111年地方公職

人事室 111/06/23 15:56



121110057962 有附件

人員選舉併同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票，為使公務人員瞭解行政中立的目的與基本概念，保訓會自7月至11月間於國家文官學院臉書粉絲專頁舉辦「行政中立智多星有獎徵答趣」5波抽獎活動（活動詳見保訓會官網/行政中立專區/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及宣導/最新活動消息）。

- 四、茲以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係各機關學校應盡之職責，請賡續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多元宣傳(如LED電子看板【跑馬燈】、網站首頁、機關刊物、公布欄、電子郵件、簡訊等)，播放保訓會製作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宣導動畫短片及刊登宣導文稿內容，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相關播放內容之電子檔，均置放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csptc.gov.tw>)「行政中立專區/圖像及影音電子檔」項下，請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

副本：

